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格精机”、“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79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为人民币 46.33 元/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880,27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19,965,803.63 元。2022 年 8 月 10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22GZAA30194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专户开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内部结构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投资规模及内部结构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3,835.48	23,835.48
2	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	11,975.19	8,677.73
3	工艺及产品展示中心项目	5,476.85	5,476.85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3,297.46
	总计	51,287.52	51,287.52

2、闲置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投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 1、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
-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 3、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决策及实施

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时限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以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虽然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拟购买的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拟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保证本金安全，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具体经济形势，选择合适时机，适时适量购买。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持续完善投资理财内控制度，保持稳健投资理念，根据经济形势等外部环境适当调整投资组合。

2、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财务人员将持续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公告，并最大限度地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审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和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和正常的生产经营；同时，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本次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互抵触的情形，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审核后，发表意见如下：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凯格精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凯格精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